

(主管機關或授權之所屬機關全銜) 函

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受文者：○○○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發文字號：○○字第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貴○(服務機關)○○○等○○○員○○年考績案業經
銓敘部銓敘審定，請 查照並依該部說明二辦理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銓敘部民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○○字第○○○
○○○○○○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銓敘部原函影本、考績清冊即考績銓敘審定媒體
資料電子檔各○份。

正本：○○○(服務機關全銜)

副本：

抄本：